

2.6 《中小企业声明函》

项目编号: JSZC-320390-HCBY-C2024-0003

项目名称: 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陶楼商业地产周边配套市政道路工程勘察设计服务

项目编号: JSZC-320390-HCBY-C2024-0003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陶楼商业地产周边配套市政道路工程勘察设计服务)采购活动,工程的设计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陶楼商业地产周边配套市政道路工程勘察设计服务
(标的名称),属于技术服务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建)企业为青岛迪蓝市政工程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37)人,营业收入为(1077.983664万元),资产总额为(67.114536万元)①,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请勾选!);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建)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①,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请勾选!);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青岛迪蓝市政工程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日期: 2024年08月24日